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姜滨主持会议，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监事孙红斌、冯建亮、徐小凤及董事会秘书贾军安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同意聘任姜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CEO)，任期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姜龙先生具备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姜滨先生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CEO) 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席职务，并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忠实勤勉义务。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3）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